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10亿元参与设立北京国信海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合伙企业”或“产业基金”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及2020年7月7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2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通知，产业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取得了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。现将有关情况做如下说明：

- 1、名称：北京国信海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- 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13MA01TXF1XY
- 3、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- 4、执行事务合伙人：北京国信中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委派王凯风为代表）
- 5、经营范围：股权投资，项目投资（“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，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；2、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；3、不得发放贷款；4、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；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”；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下期出资时间为2025年06月30日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- 6、主要经营场所：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融慧园6号楼9-96

截至本公告日，合伙企业已认缴出资的合伙人尚未出资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合伙企业后续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